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部门（单位）名称		鄂尔多斯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19994.60	19994.60	0.00	
组织实施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发展规划	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再提速，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和城市综合功能；负责鄂尔多斯建筑业、建筑业市场监管工作	553.66	553.66	0.00	
编制年度城市建设项目资金计划	用于日常办公费、工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69.77	69.77	0.00	
指导全市住宅建设和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职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解决干部后顾之忧，增强队伍凝聚力	62.49	62.49	0.00	
单位业务办公项目	住建、审计等联合办公大楼12219.71平方米电费及住建局机关办公费、住房维修基金软件维护、物业管理、法律顾问服务、抗震安居、节水和信息化等业务	80.00	80.00	0.00	
统筹推进一体化融合发展	驻村工作队社区、华源社区、和什力克村、双拥社区、阿克艾日克村等5个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65.00	65.00	0.00	
社区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项目	驻村工作队社区、和什力克村、双拥社区、阿克艾日克村等4个工作队第一书记经费	8.00	8.00	0.00	
指导鄂尔多斯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保障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维护	100.00	100.00	0.00	
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维护项目	开展人防、消防、住房保障、公用事业及计划用水等城乡社区建设业务	100.00	100.00	0.00	
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南市区污水处理厂及金城洁净水公司运营费	3000.00	3000.00	0.00	
提升城市综合功能	PPP项目-南市区污水处理厂运营费	4276.00	4276.00	0.00	
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再提速，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	（应急生活水厂工程、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及中水回用管网建设项目、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电商产业园等17项）收益专项债务利息支出	6348.92	6348.92	0.00	
承担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管的责任	2020年上级专项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农村危房改造等	3622.67	3622.67	0.00	
负责全市工程建设管理工作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支出，棚户区改造支出，城市公共设施、城市环境卫生、城市防洪等	1708.09	1708.09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机关公共服务中心运行保障人数为117人，有效解决公共服务中心运行经费保障问题；持续推进14个专项债，特别国债项目向前发展，确保应急水厂、高层二次供水项目、中水回用管网项目、重点专项项目2021年底完成建设、投产运营；启动老城区水电气热及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四期）项目，提前完成既定三年计划，完成老城区6.9平方公里的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加快2019年、2020年老旧小区未完工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完成棚户区改造任务182户，总建筑面积1.1万平方米，完成公租房566户配套设施建设任务并交付使用。</p> <p>目标2：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再提速，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和城市综合功能。负责鄂尔多斯建筑业、建筑市场监管工作；制定勘察、设计、招投标、施工质量和安全、监理和相关专业服务的规范和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供水、排水（生活污水）、鄂尔多斯市节水、燃气、供热、城市景观照明、城市亮化、市政道路桥梁设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等行业；指导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住宅建设和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全市住宅和房地产行业、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全市住宅建设和房地产市场；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指导监督房地产市场秩序的责任。指导监督城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p> <p>目标3：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惠民工程。指导鄂尔多斯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惠民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村住房建设、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治理，指导推进现代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实现城市综合功能持续提升参与城市管理相关工作。</p> <p>目标4：负责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管。依法对城市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进行监督检查；参与编制鄂尔多斯市人民防空工程总体规划；负责鄂尔多斯市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和管理；配合有关部门人口疏散计划和疏散基地建设（基地）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建设疏散地域，参与人民防空指挥、通信、警报、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参与编制鄂尔多斯市防空预案并组织专项演练（练），指导和监督全市重要经济目标保护和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工作。参与编制城市抗震减灾、市政设施安全管理规划并监督实施；监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工程的抗震设计标准的实施，参与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参与鄂尔多斯防震减灾、市政设施安全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指导并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贯彻执行建筑节能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公共服务中心运行保障保障人数	≥117人	
			重点专项债项目数量	≥14个	
			改造老旧小区面积	≥38万平方米	
			棚户区改造及公租房配套设施建设户数	≥2200户	
			老城区水电气热及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面积	≥6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公务用车保障数量	≥6辆	
			采购设备合格率	≥100%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设计变更率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公务用车服务保障率	≥95%		
		开工目标完成率	≥90%		
		建设目标完成率	≥90%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5.98万元		
		城乡社区建设业务保障服务	≤180万元		
		工作队为民办实事	≤73万元		
		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维护	≤100万元		
污水处理成本		≤7278万元			
重点专项债项目成本		≤6348.92万元			
保障性住房及棚户区改造		≤3655.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项目带动经济增长	≥3%		
		服务群众水平	有效提升		
		项目完成正常运转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户数	≥11000户		
		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区生态环境	有效保护			
	提高绿化面积	有效提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城市长期发展	持续保障		
		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业主满意度	≥90%		
			施工单位满意度	≥90%	